

祁门豆花鸡饲养管理技术规程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feeding and management of Qimen Douhua chicken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4 - 09 - 14 发布

2024 - 10 - 14 实施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祁门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提出。

本文件由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祁门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黄山祥华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安徽省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中心、安徽农业大学、祁门县畜牧兽医水产站、黄山市畜牧兽医站、黄山市畜牧兽医技术推广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许大双、吴龙辉、程智中、查琳、谢艳霞、詹松鹤、查德华、陈兴勇、席海龙、涂小璐、陈美久、何欣、黄显明、丰明胜、倪顺成、郭腾龙、燕翔。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祁门豆花鸡饲养管理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祁门豆花鸡生产过程中选址布局及设施设备、育雏期饲养管理、育成期饲养管理、产蛋期饲养管理、卫生防疫、档案记录。

本文件适用于祁门豆花鸡饲养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18596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 NY/T 388 畜禽场环境质量标准
- NY 5027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
- NY/T 5030 无公害农产品 兽药使用准则
- NY 5032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
- NY 5041 无公害食品 蛋鸡饲养兽医防疫准则
- 《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令 2022年第3号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鸡场选址、布局及设施设备

4.1 选址

- 4.1.1 交通便利、地势高燥、光照充足、通风及排水良好。
- 4.1.2 远离主要交通干线、人口居住区；周围无大型化工厂、矿厂等污染源。
- 4.1.3 符合禁养区规定。
- 4.1.4 水源、电源充足，水源水质应符合 NY 5027 的要求。

4.2 布局

- 4.2.1 生产区和生产管理区分开，净道、污道分开，鸡舍间距不少于 12 m。
- 4.2.2 根据主风向按育雏舍、育成舍、产蛋舍顺次设置。

4.3 设施设备

- 4.3.1 鸡舍密闭性好，保持鸡舍通风，舍内环境质量符合 NY/T 388 的要求。
- 4.3.2 育雏舍载鸡面积按 15 只/m²~20 只/m²，育成舍载鸡面积按 7 只/m²~8 只/m²，产蛋鸡舍载鸡面

积按 2 只/m²~3 只/m²建设，配套设置运动场，运动场应设置防飞网。

4.3.3 配备环境控制设备（包括控温、通风、光照等设备）、饲养设备（料槽、饮水等设备）、粪污处理设备；粪污处理设施达到环保要求，粪污处理后符合 GB 18596 的要求。

5 育雏期饲养管理（0 周龄~8 周龄）

5.1 饲养

5.1.1 开水

雏鸡入舍后，要立即给雏鸡饮水。前三天饮用添加水溶性复合维生素的温开水。

5.1.2 开食

饮水 2 小时~3 小时后再饲喂饲料。1 日龄~2 日龄雏鸡饲喂高能量低蛋白、易消化饲料，3 日龄起饲喂配合饲料，并随着体重的增长，逐步增加投料量。

5.1.3 育雏期饲料营养标准

见附录A。

5.2 饲养方式

地面或网上平养。

5.3 管理

5.3.1 温度

初生至 2 日龄 33℃~35℃，3 日龄 32℃~33℃，4 日龄 30℃~29℃，5 日龄 28℃~27℃，以后每周降 2℃~3℃，降至 20℃~21℃脱温。

5.3.2 相对湿度

55%~65%。

5.3.3 饲养密度

0 周~2 周，40 只/m²~50 只/m²；3 周~4 周，20 只/m²~30 只/m²；5 周以上，15 只/m²~20 只/m²。

5.3.4 光照

5.3.4.1 光照强度

1 日龄~7 日龄 20 lx，随着日龄的增加，逐渐减弱至 5 lx 直至育雏期结束。

5.3.4.2 光照时间

1 日龄~4 日龄 24 小时。

夏至到冬至期间育雏，5 日龄开始每天减 1 小时，逐步过渡到自然光照；冬至到夏至期间育雏，5 日龄开始 10 天内，逐步将光照时间减少至本次育雏育成期间的单日最长日照时间，并通过人工补光措施，保持恒定光照时间，至育雏期结束。

5.3.5 通风

育雏前7日，不通风；7日后，根据育雏舍内空气质量、温度要求和外部气温，决定通风时间段、通风时长和通风强度。保持鸡舍空气新鲜。

6 育成期饲养管理（9 周龄～18 周龄）

6.1 饲养

6.1.1 第9周每只鸡平均日饲喂量 35 g，以后每周增加喂量 2 g～3 g；饲养过程中按祁门豆花鸡品种标准同期体重要求，适当调整喂料量。

6.1.2 育成期饲料营养标准见附录 A。

6.2 饲养方式

舍饲，半开放式地面平养。

6.3 管理

6.3.1 温度

13℃～25℃。

6.3.2 相对湿度

55%～65%。

6.3.3 饲养密度

7只/m²～8只/m²。

6.3.4 光照

夏至到冬至期间育雏，采取自然光照至18周龄；冬至到夏至期间育雏，保持育雏期末恒定光照时间至育成期结束。

6.3.5 通风

根据育成舍内空气质量、温度要求和外部气温，决定通风时间段、通风时长和通风强度。保持鸡舍空气新鲜。

7 产蛋期饲养管理（19 周龄～）

7.1 饲养

7.1.1 为保持祁门豆花鸡采食习性，用稻谷或玉米并添加季节性蔬菜饲喂，辅以配合饲料；开产后，以配合饲料为主。

7.1.2 喂料定时定量，白天饲喂 2 次～3 次，晚间饲喂 1 次；白天每羽投玉米 30 g，晚间投配合料 40 g～45 g。以鸡只无明显饥饿感为准。

7.1.3 产蛋期饲料营养标准见附录 A。

7.2 饲养方式

舍饲，半开放式地面平养。

7.3 管理

7.3.1 温度

13℃~20℃。

7.3.2 相对湿度

55%~65%。

7.3.3 饲养密度

2只/m²~3只/m²。

7.3.4 光照

7.3.4.1 光照强度

20 lx~30 lx。

7.3.4.2 光照时长

自 19 周龄开始每周增加光照 0.5 小时，至产蛋高峰期达每天 16 小时，保持至产蛋期结束。

7.3.5 通风

根据产蛋舍内空气质量、温度要求和外部气温，决定通风时间段、通风时长和通风强度。保持鸡舍空气新鲜。

7.4 蛋的收集

每天收集 4次~6次。

8 卫生防疫

8.1 卫生管理

废弃物及病死鸡按《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执行。

8.2 疫病防治

防疫符合 NY 5041 的要求。推荐免疫程序见附录B。

8.3 兽药及添加剂使用

兽药使用符合 NY/T 5030 的规定；添加剂使用符合 NY 5032 的规定。

9 档案记录

9.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养殖档案。

9.2 档案内容包含批饲养全程的相关记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 进雏时间、数量和来源。
- 每日生产记录：日期，鸡龄，存栏数，死亡数及原因，残次个体的淘汰情况、开产日龄、蛋的收集情况、产蛋鸡群健康情况等；饲料、饲料添加剂等投入品的来源、名称、使用时间和用量等。
- 鸡群免疫程序，患病与治疗记录：包括所用疫苗的品种、免疫剂量、免疫方式和生产厂家；发病时间及症状，治疗用药的商品名、通用名、有效成分及含量，治疗开始时间、剂量及停药时间等。
- 检疫、监测、消毒和无害化处理情况等。

9.3 记录保存 2 年以上。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附 录 A
(资料性)

各饲养阶段饲料营养标准

表A. 1 各饲养阶段饲料营养标准

营养成分	育雏期 (0周龄~8周龄)	育成期 (9周龄~18周龄)	产蛋期 (19周龄~)
代谢能 (MJ/kg)	11. 50	11. 50	11. 45
粗蛋白 (%)	18. 00	16. 00	16. 00
蛋氨酸 (%)	0. 40	0. 40	0. 45
赖氨酸 (%)	1. 00	0. 72	0. 70
钙 (%)	1. 00	1. 00	3. 00
总磷 (%)	0. 70	0. 70	0. 60
有效磷 (%)	0. 40	0. 35	0. 32
亚油酸 (%)	1. 20	1. 20	1. 00
食盐 (%)	0. 30	0. 30	0. 30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附 录 B
(资料性)

免疫接种程序

表B.1 免疫接种程序

免疫日龄	疫苗类别
1	马立克病CVI988液氮苗/HVT
8	传染性支气管炎H120-新城疫IV系二联疫苗
12	传染性法氏囊弱毒疫苗
22	传染性法氏囊中毒疫苗
25	新城疫IV系疫苗/禽流感灭活疫苗
30	禽痘疫苗
40	传染性喉气管炎疫苗
50	传染性支气管炎H52疫苗
80	禽痘疫苗
120	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传染性法氏囊三联灭活疫苗/禽流感多价灭活疫苗
300	禽流感多价灭活疫苗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